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

長線儲蓄成就未來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

要實現您的理想未來,就應從今天起開始訂立儲蓄大計。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是一份終身壽險計劃,專為長線儲蓄而設, 配合您不同的財務目標。計劃亦同時提供保證及非保證權益, 助您累積財富。為進一步保障您的摯愛,計劃更額外提供身故及 意外身故保障。

計劃特點



長線儲蓄 保單設有潛在紅利



靈活理財 配合不同財務需要



額外財務保障 提供身故及意外身故賠償



投保簡易 毋須提交健康資料



設有整付或5年保費 供款年期,以及港元、人民幣 或美元保單貨幣選擇

保障概覽



長線儲蓄 保單設有潛在紅利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儲蓄增長來自3個部分:保證現金價值、非保證歸原紅利及非保證特別紅利。

保單內的保證現金價值將隨保單年期增長。保證現金價值只會於保單退保或終止時支付。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為一份分紅保單計劃, 讓您有機會透過2種非保證紅利:歸原紅利和 特別紅利獲取潛在回報。

通過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參與我們的分紅保單業務基金,您會以非保證紅利形式,收到您從分紅保單業務基金中應佔的可分配利潤(如有)。分紅計劃的保單持有人將獲發保誠分紅保單業務基金中不少於90%的可分配利潤。分紅保單業務基金的可分配利潤的計算是分開並有別於保誠保險有限公司的總利潤的。

有關紅利的詳情,請參閱以下『特級「雋陞」儲蓄 保障計劃的詳細資料』部分。

有關保誠分紅計劃及分紅保單業務基金運作的 更多資訊(例如投資策略及分紅理念),請參閱 可於www.prudential.com.hk/withprofits下載的 分紅計劃小冊子。



靈活理財 配合不同財務需要

您可以隨時運用保單之現金價值,以配合您的 不同財務需要。同時,您亦可將歸原紅利及相關 的特別紅利之現金價值套現,惟此舉會減少保單 的長遠價值。

此外,您可通過保單貸款借入高達保證現金價值 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80%款項,而保單 仍可維持生效。



額外財務保障 提供身故及意外身故賠償



身故賠償

倘若保單內受保障的人士(即「受保人」)於保單仍然生效時不幸身故,我們將向您指定之受益人提供一筆身故賠償。此身故賠償之保證金額相等於已繳基本總保費的100%,並會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增加3.5%,直至高達已繳基本總保費的135%,惟需扣除於保單年期內所套現的紅利現金價值,以及任何未償還之貸款及利息。



意外身故賠償

倘若您作為保單持有人或受保人在第5個保單 周年日前不幸遇上意外而身故,我們將額外支付 意外身故賠償,賠償金額相等於已繳基本總保費 的100%。



投保簡易 毋須提交健康資料

當投保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時,您毋須 提供任何健康資料。然而,倘若於過去的 24個月內,在同一受保人名下之所有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及「雋陞」儲蓄保障 計劃保單的總年度化保費超過10,000,000港元, 您便需要提交健康資料。



設有不同保費供款年期及保單貨幣選擇

您可按照個人的財務狀況,選擇5年保費供款年期 或一次過支付所有保費,靈活配合您的需要。

計劃亦提供多種保單貨幣選擇,包括港元、 人民幣及美元。

此外,您的保單設有「名義金額」用作計算計劃的保費、紅利及其他保單的價值金額。假如保單的名義金額達320,000港元/240,000人民幣/40,000美元或以上,我們更提供保費折扣優惠。此名義金額並非等同可支付的身故賠償金額。倘若此名義金額有任何更改,將相應改變計劃的保費、紅利及其他保單的價值金額。



可自選一系列附加保障

我們更提供一系列附加保障,包括意外、傷殘、 危疾及醫療保障。部分附加保障在保單發出前須 進行健康審查,同時亦設有年齡限制。此等自選 附加保障只適用於定期供款計劃之港元或美元 保單。

計劃如何為您提供回報

長線儲蓄結合財富增長潛力(適用於任何可投保年齡、性別及吸煙習慣)

保單貨幣	美元	港元	人民幣
保費供款年期	5年	5年	5年
已繳基本總保費	50,000	400,000	300,000
預期(非保證)回本期 ^{(a), (b)}	8年	8年	8年
回報	於第25年	於第25年	於第25年
保證現金價值©	55,873	391,420	293,565
保證每年回報率©	0.48%	-0.09%	-0.09%
保證現金值(已繳基本總保費百分比)(0)	112%	98%	98%
預期(非保證)現金總值(b)	165,022	1,254,466	839,895
預期(非保證)每年回報率(1)	5.32%	5.08%	4.57%
預期(非保證)現金總值(已繳基本總保費百分比)的	330%	314%	280%

上述數值只用作參考之用,並以四捨五入方式調整至整數及整數百分比。此等數值根據名義金額來計算。5年保費供款年期的名義金額為102,145美元/817,160港元/612,870人民幣。

- (a) 預期(非保證)回本期指預期(非保證)現金總值高於已繳基本總保費的預計年期。
- (b) 假設於保單生效期間並沒有任何保單貸款、更改名義金額或套現任何紅利之現金價值。預期回本期、預期現金總值及 預期每年回報率並非保證。
- (c) 假設於保單生效期間並沒有任何保單貸款或更改名義金額。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詳細資料

計劃類型

基本計劃

保障年期

終身

保費供款年期/投保年齡/貨幣選擇

保費供款年期	投保年齢 (下次生日年齢)	貨幣選擇
整付	1至75歲	港元/人民幣/美元
5年	1至70歲	港元/人民幣/美元

保費結構

每個保費供款年期設有指定的保費率。同一保費率適用於每個保費供款年期內所有年齡(不論性別及吸煙習慣)。

紅利

- 計劃包含2種非保證紅利:歸原紅利及特別紅利,可分別 視為年度紅利及一次性紅利。
- 紅利一般將根據我們每年公佈之紅利率而釐定,紅利率 可不時更改,亦並非保證。
- 我們將由第3個保單周年日起公佈您的定期保費供款 計劃下之紅利,而整付保費計劃之紅利則由第1個保單 周年日起公佈。
- 已公佈的紅利面值將於受保人身故時派發。
- 歸原紅利可於保單內累積滾存,讓您的儲蓄隨年月增長。歸原紅利之面值一經公佈即可獲保證派發。
- 特別紅利乃一次性支付的額外紅利,已公佈之紅利可升 可跌,並不會於保單內累積滾存。該紅利不會永久附加 於保單價值上。
- 紅利亦具備非保證現金價值,該現金價值由可能更改的 折扣率所釐定。當保單退保或終止(因受保人身故 除外)時,該紅利的非保證現金價值(並非面值)將被 支付。
- 您可要求從保單套現累積歸原紅利及其相關的特別 紅利之現金價值,惟此舉會減少保單的長遠價值。
- 我們可全權釐定紅利率、現金價值及公佈紅利次數。

釐定紅利的因素

- 我們派發的紅利並非保證,而我們可全權酌情檢討和 調整紅利。可能影響紅利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i. 投資表現因素 您的計劃表現受相關投資組合的 回報所影響,而投資組合的回報可能受以下各方面 帶動:
 - 固定收益證券的利息收入及股票類別投資所獲得的 股息(如有);
 - 投資資產的資本利潤和虧損;
 - 交易對手無力償還固定收益證券 (例如債券) 的違約 風險;
 - 投資前景;及
 - 外在市場風險因素·如經濟衰退,以及貨幣政策和 匯率的變動。
 - ii. 索償因素 我們歷年在身故賠償及/或其他保障權益方面的索償經驗,以及預期未來因提供身故 賠償及/或其他保障權益而衍生的成本。
 - iii. 費用因素 此等因素包括與發出和管理您的保單 相關的直接費用,如保單代理人佣金、銷售酬金、 核保和保單行政費用,亦可能包括分配於各保單的 間接費用(如一般經常開支)。
 - iv. 續保率因素 保單續保率及保單部分退保均可能 影響我們向該保單組別其他仍生效的保單所派發的 紅利。
- 未來的實際保障及/或回報金額可能高於或低於推廣 資料內現時所述的價值。有關過往派發紅利的資料, 請參閱我們的網頁

https://www.prudential.com.hk/bonushistory_WPPAR_tc °

退保價值

當保單退保時,我們將支付您的保單退保價值,相等於:

- 保證現金價值;
- 加歸原紅利之非保證現金價值(如有)及特別紅利之 非保證現金價值(如有);
- 減去任何貸款及利息。

身故賠償

- 當受保人不幸身故時,我們將支付身故賠償,相等於:
 - 保證現金價值;
 - **加**歸原紅利之面值(如有)及特別紅利之面值 (如有);
 - 減去任何貸款及利息。
- 我們更保證身故賠償至少相等於已繳基本總保費的 100%,而該賠償金額將在第1至第10個保單周年日 期間,於每個保單周年日增加3.5%,直至高達已繳 基本總保費的135%,惟需扣除於保單年期內任何未 償還之貸款、利息以及所套現的紅利現金價值。

意外身故賠償

- 假如原來的保單持有人或受保人於第5個保單周年日前發生意外,並於90日內因該意外而身故,我們將支付意外身故賠償。
- 每份保單只會獲支付意外身故賠償1次。
- 假如受保人及保單持有人同時因意外身故,我們只會 支付受保人之意外身故賠償。
- 假如更改保單持有人或保單轉讓,意外身故賠償將 不適用於保單持有人,即我們不會在保單持有人身故時 支付意外身故賠償。
- 我們將支付意外身故賠償予您指定之受益人,金額相等 於已繳基本總保費之100%。
- 於同一保單持有人或受保人名下所有生效之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意外身故賠償總額上限為 1,000,000港元。當計算此上限時,其名下所有不同 貨幣之保單將合併計算,而計算所用的匯率將由我們 不時釐定。

提取現金價值

- 您可選擇調低名義金額,以提取保單之保證及非保證 現金價值。
- 在調低名義金額後,隨後的保證現金價值、紅利(如有)及用作計算身故賠償及意外身故賠償的已繳基本總保費之價值亦會相應減少。因此,提取現金價值將會減少可支付的身故賠償、意外身故賠償及退保價值。

保單貸款

- 您可借入高達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 總和的80%款項,而保單仍可維持生效。
- 所有貸款均會由貸款日開始被收取利息,直至貸款完全 償還為止。
- 利息將根據由我們全權不時釐定的息率計算。
- 若本保單所欠本公司未償還總金額(包括利息)超出本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90%,我們將即時終止計劃。

自動保費貸款

- 假如您未能於保費到期日起計1個曆月內繳交 「每期保費總額」,我們將自動為本保單作出以下安排:
 - 假如本保單的「現金淨值」足夠繳交到期及未繳付之保費,本保單將維持生效;而該筆保費將自動以您向我們貸款的形式繳交(「自動保費貸款」),並適用於本計劃已繳清所有保費時附加保障之保費;或
 - 假如本保單的「現金淨值」不足夠繳交到期及 未繳付之保費,本保單將會終止。
- 我們將會由自動保費貸款日期開始收取自動保費貸款的利息,有關息率將由我們釐定。
- 「現金淨值」相等於本保單的保證現金價值加上歸原紅 利之現金價值後,並扣減任何未向我們償還之保單貸款 及利息。

總年度化保費

總年度化保費的計算相等於整付保費之10%及年度化定期保費金額之100%。當計算受保人的總年度化保費時, 其名下所有不同貨幣之保單將合併以1美元兑換8港元計算, 而人民幣兑換港元之匯率則由我們釐定。

保費折扣

每1,000港元/人民幣/美元名義金額的保費折扣。

名義金額	≥ 320,000港元 / 240,000人民幣 / 40,000美元		≥ 800,000港元 / 600,000 人民幣/ 100,000美元
整付保費	5.7	8.5	9.9
5年保費 供款年期	1.2	1.8	2.1

名義金額	≥ 1,600,000港元 / 1,200,000人民幣 / 200,000美元	≥ 2,400,000港元 / 1,800,000人民幣 / 300,000美元
整付保費	11.8	15.1
5年保費 供款年期	2.5	3.2

例子: 如名義金額為800,000港元, 該整付保費的保費折扣 則為7,920港元 (800,000港元 / 1,000 X 9.9)。

計劃終止

本保單會於下列任何情況下(以最早出現者為準)終止:

- 當受保人身故;或
- 當您於保費到期日起計1個曆月之寬限期內仍未繳付 保費,而保單的現金淨值不足以作行使自動保費貸款 之用;或
- 當您作出保單退保;或
- 當本保單下您所欠的未償還總金額及利息超出本保單的 保證現金價值及歸原紅利之現金價值總和的90%。

投資理念

投資策略

我們的投資旨在透過廣泛的投資組合,為保單持有人爭取回報,並維持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以保障所有分紅保單持有人的權利,並達成其合理期望。

分紅保單業務基金投資於不同類別的資產,例如股票、物業、政府/企業債券及現金,以分散投資風險。此多元資產組合方法 以達至長期穩定為目標。

我們採取積極主動管理的投資策略,並因應市場情況轉變而調節。在正常情況下,我們的風險管理和投資專家會將較高風險的資產,如股票,以較低的比例分配在保證回報較高的保險計劃內,反之亦然,藉此讓風險水平切合不同產品的風險程度。

以下段落解釋我們根據現時投資策略所制定的現行投資分佈比例。如我們對投資策略作出重大變更,我們將於變更後通知您相關的內容,並解釋變更原因,以及隨之而來的影響。

您的計劃之投資組合

以下為現時之長期目標資產分配:

資產類別	以美元/港元結算的 保單資產分配比例 (%)	以人民幣結算的 保單資產分配比例 (%)
固定收益工具	40%	55%
股票類別證券	60%	45%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基金*現時之資產組合的長期目標分佈(根據證券類別劃分)

我們投資於固定收益類別的證券,以支持履行對保單持有人的保證責任。我們首要的投資目標為維持固定收益投資組合內信貸狀況的多元化。

美元基金	我們主要投資於長期美國國庫證券及投資級別企業債券。 我們亦加入小部分高收益債券及新興市場債券,以提高收益。
港元基金	由於長期香港政府債券供應有限,相比美元基金,我們將較大部分的固定收益資產投資於投資級別的企業債券。
人民幣基金	我們投資於政府債券及投資級別企業債券。

* 「美元基金」、「港元基金」及「人民幣基金」指用以分別支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的保單之投資基金。

我們亦投資於股票類別證券,旨在為保單持有人爭取更高回報。一般而言,我們將大部分的股票類別投資集中於普通股,同時涵蓋小部分物業投資和其他股票類別投資,以進一步提高長線預期回報。

由於產品特點和風險水平不同,各產品投資於固定收益類別及股票類別的證券之比例亦會不同。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基金現時之貨幣組合的長期目標分佈

我們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基金的資產分別支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的保單。

港元基金

人民幣基金

- 我們將較大部分的資產投資於與相關保單的結算貨幣 相同的投資工具,以減低可能影響非保證權益的匯率 風險。
- 我們亦可能會將基金的一部分投資於以其他貨幣結算的投資工具,以擴闊投資領域。

我們現時會對固定收益資產的投資之貨幣與相關保單結算之貨幣相配。若固定收益資產並非以相關保單的同一貨幣結算,我們會在可行情況下,儘量利用外匯對沖抵銷匯率波動的影響。股票類別資產則相對享有更大彈性,資產可以投資於其他貨幣,以獲取風險分散效益。

• 特級「雋陞」儲蓄保障計劃的美元、港元及人民幣基金現時之地區組合的長期目標分佈

較大部分的美元及港元/人民幣基金資產分別集中投資於美國及亞太區(日本除外)。此外,我們採取全球資產投資策略,以獲得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優勢。

我們積極主動管理各資產之實際持有量,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動、投資機會及市場上的資產供應情況作出調整。此外, 我們會定期檢討資產的長期目標分佈,即股票分配、資產組合、信貸組合、貨幣組合、地區組合等,確保其切合我們的投資 目標及風險承受能力。有關資產組合、信貸組合、貨幣組合、地區組合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我們網頁上的摘要列表 www.prudential.com.hk/investmentmix_tc。

主要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如何影響您的保單?

計劃之保證現金價值 (如適用) 及保險權益會受我們的信貸風險所影響。假如我們宣佈無力償債, 您可能損失保單的價值及 其保障。

貨幣匯率風險如何影響您的回報?

外幣的匯率(包括人民幣匯率)可能波動。因此,當您選擇將所發放的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時,可能會蒙受顯著損失。 此外,當您將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時,將須受限於當時適用的貨幣兑換規定。您需為將您的權益金額兑換至其他貨幣的 決定自行承擔責任。請注意人民幣現時並非自由兑換的貨幣,同時透過香港銀行兑換人民幣須受適用的銀行規定及監管要求 限制。

保單退保或提取保單款項有何風險?

保險計劃的流動性有限。我們強烈建議您預留足夠流動資產作應急之用。如您作保單退保或於保單提取款項,特別於保單生效初期,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會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

通脹如何影響您的計劃之價值?

我們預期通脹將引致未來生活費用上升,意指您現時投保的保險計劃所提供的保障於將來不會有相同的購買力(即使該保險計劃提供遞增保障權益以抵消通脹)。

假如沒有繳交保費,會有甚麼後果?

請您僅於打算繳付本計劃之全期保費的情況下,才投保本產品。假如您欠繳任何保費,我們會以自動保費貸款的形式支付您欠繳的保費,並會收取自動保費貸款的利息(有關利率由本公司釐定)。當未償還之保單貸款(連同應計利息)超出我們訂明可用作貸款之金額時,我們可能終止您的保單,而您可獲取的金額可能遠低於您已繳付的保費,同時您亦會喪失保單所提供的保障。

投資於以人民幣結算的資產有甚麼風險?

在人民幣保單方面,與計劃相關的分紅保單業務基金之投資策略包括投資於以人民幣結算的資產。以人民幣結算的資產之 投資表現將影響相關的分紅保單業務基金之投資收益經驗。另外,投資於以人民幣結算的資產受相關監管部門不時發佈的 適用法律、法規及指引所約束。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指引之修訂或導致投資策略更新,並可能影響相關投資表現。

重要信息

人民幣保單貨幣選擇的銷售限期

本計劃之人民幣保單貨幣選擇的銷售期有限,並為限額發售。不論是否已收到您的保單申請,我們保留權利全權酌情隨時 撤銷出售此保單貨幣選擇,而毋須事先通知。然而,若我們於收到您的保單申請後行使權利撤回此保單貨幣選擇,我們將以 繳付保費之貨幣退回您就本計劃已繳保費的原有金額,惟不包括任何利息。

取消保單之權利

購買人壽保險計劃的客戶有權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並可獲退回已扣除任何曾提取現金款項後之任何已繳付保費。只要保單未曾作出索償,客戶可於(1)保單交付給客戶或(2)發出有關通知書(以説明保單已經備妥及冷靜期的屆滿日)給客戶/其代表後起計的21日內,以較先者為準,以書面通知我們提出取消保單。保費將以申請本保單時繳付保費之貨幣為單位退回。如繳付保費之貨幣與本計劃之保單貨幣不同,在本保單下退回之保費金額將按現行匯率兑換至繳付保費之貨幣支付,我們擁有絕對酌情權不時釐定有關匯率。冷靜期結束後,若客戶在保障期完結前取消保單,實際之現金價值(如適用)可能大幅少於您已繳付的保費總額。

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

全球超過100個國家和司法管轄區已承諾實施關於自動交換財務帳戶資料(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根據新規定,財務機構 須識辨具有外國稅務居民身份的帳戶持有人,並向財務機構營運當地之稅務部門申報有關該帳戶持有人投資收益和帳戶結餘 的若干資料。在相關國家或司法管轄區開始進行自動交換資料後,財務帳戶持有地當地之稅務部門則會向帳戶持有人稅務 居住地的稅務部門提供相關資料。上述資料交換將每年定期進行。

香港已立法實施自動交換資料的新規定(請參閱已於2016年6月30日生效的《2016年税務(修訂)(第3號)條例》(以下簡稱為「《修訂條例》」))。因此,上述要求將適用於包括保誠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根據這些新規定,部分保誠的保單持有人將被視為「帳戶持有人」。包括保誠在內的香港財務機構須實施盡職審查程序,以識辨具有外國税務居民身份的財務帳戶持有人(如財務機構為保險公司,即保單持有人);若帳戶持有人為實體,則須識辨其「控權人」是否為外國稅務居民,並向稅務局申報該等資料。稅務局可向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提供該等資料。

為遵守相關法律的規定,保誠可能會要求您,作為帳戶持有人:

- (1) 填寫並向我們提供一份自我證明表格(其中,您需要在表格中列明您的稅務居住地、在該稅務居住地的稅務編號和出生日期;如保單持有人為實體(如信託或公司),您亦須列明持有保單的實體所屬之實體類別,以及關於該實體「控權人」的資料);
- (2) 向我們提供為遵守保誠盡職審查程序要求所須的全部資料和文件;
- (3) 在任何影響您税務居民身份之情況發生後,在30日內通知我們並向我們提交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表格。

根據《修訂條例》規定的盡職審查程序,所有新開立帳戶的帳戶持有人均須進行自我證明。對於現有帳戶,如果須申報的財務機構對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存疑,該財務機構可要求帳戶持有人向其提供一份自我證明以核實帳戶持有人的稅務居住地。

保誠不能為您提供任何稅務或法律上的諮詢。如您有任何關於您稅務居住地的疑問,請尋求專業諮詢。就自動交換資料對您或您所持保單的影響,請尋求獨立專業諮詢。

帳戶持有人在向申報財務機構提交自我證明時,如明知或罔顧實情地提交在要項上具誤導性、虛假或不正確的陳述,一經定罪,可被處以第三級罰款(港幣10,000元)。

有關《共同匯報標準》以及自動交換資料在香港落實的詳情,請參閱稅務局網站: http://www.ird.gov.hk/chi/tax/dta aeoi.htm。

與我們聯絡取得更多資料

如欲了解本計劃之詳情,請聯絡您的顧問或致電我們的客戶服務熱線2281 1333。

註

特級「售陞」儲蓄保障計劃由保誠保險有限公司(「保誠」)承保。此小冊子只作參考之用,不能作為保誠與任何人士或團體所訂立之任何合約。您應仔細閱讀此小冊子載列的風險披露事項及主要不保範圍(如有)。如欲了解更多有關本計劃之其他詳情、條款及細則,請向保誠索取保單樣本以作參考。

保誠有權根據保單持有人及/或受保人在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接受或拒絕任何申請。

繳付保費之劃線支票抬頭請註明「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此小冊子僅旨在香港派發,並不能詮釋為保誠在香港境外提供、出售或遊説購買任何保險產品。如在香港境外之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險產品屬於違法,保誠不會在該司法管轄區提供或出售該保險產品。

保誠保險有限公司

(英國保誠集團成員)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1號 海港城港威大廈 英國保誠保險大樓8樓 客戶服務熱線: 2281 1333

公司網頁

www.prudential.com.hk

